

证券代码：839655

证券简称：威星电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会场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20日09:00:0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655	威星电子	2024年5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公司聘请北京康达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1号楼8楼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股东的大会各项决议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监事会工作职责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和《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公司 2023 年度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执行公司的财务制度，对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梳理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公司对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预计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-13,687,018.29 元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

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傅东风、方敏珍、曹月英、杭州锦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傅宇坤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单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单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由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、股东代理人身份证；

2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；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；

3、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，主要负责人持本人身份证、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主要负责人证明书；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20日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A幢8楼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周慧；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

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A幢8B、8C；邮编：310012；联系电话：

0571-88101381；传真：0571-88101381

(二) 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》

(二)《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